

10.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南京铁道职业技术学院）的（项目名称：江苏省轨道交通装备供应链协同两业融合虚拟仿真实训基地（二期））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 1.（智能料箱控制系统），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上海博昱实业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25 人，营业收入为 1083.1894 万元，资产总额为 1310.7867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 2.（智能料箱主柜），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上海洼达实业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6 人，营业收入为 438.2109 万元，资产总额为 721.1633 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 3.（智能料箱副柜），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上海洼达实业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6 人，营业收入为 438.2109 万元，资产总额为 721.1633 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 4.（称重台），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永康市杰力衡器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40 人，营业收入为 20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1000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 5.（料箱监控器），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上海洼达实业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6 人，营业收入为 438.2109 万元，资产总额为 721.1633 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 5.1（料箱监控器-网络硬盘录像机），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东莞市盛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60 人，营业收入为 50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9500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 5.2（料箱监控器-POE 网络摄像头），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东莞市盛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60 人，营业收入为 50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9500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 5.3（料箱监控器-监控显示器），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广东迈凡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50 人，营业收入为 30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3430.55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 5.4（料箱监控器-POE 交换机），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东莞市盛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60 人，营业收入为 50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9500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 6.（AR 系统），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上海博昱实业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25 人，营业收入为 1083.1894 万元，资产总额为 1310.7867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 7.（VR 系统），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上海博昱实业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25 人，营业收入为 1083.1894 万元，资产总额为 1310.7867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 8.（头戴式 AR 眼镜），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上海洼达实业有限公司），从业

人员 16 人，营业收入为 438.2109 万元，资产总额为 721.1633 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9. (头戴式 VR 眼镜)，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上海洼达实业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6 人，营业收入为 438.2109 万元，资产总额为 721.1633 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10. (VR/AR 显示屏)，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广州市弘缘电子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80 人，营业收入为 9800.18 万元，资产总额为 2135.57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11. (VR/AR 图形工作站)，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北京方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7 人，营业收入为 495 万元，资产总额为 290 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12. (WIFI 路由器)，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成都飞鱼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40 人，营业收入为 1936 万元，资产总额为 8607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13. (移动手持终端设备 PDA)，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深圳市成为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230 人，营业收入为 30789 万元，资产总额为 32968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14. (场地一体化规划设计服务)，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上海洼达实业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6 人，营业收入为 438.2109 万元，资产总额为 721.1633 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15. (新旧设备互联互通集成服务与项目实施)，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上海洼达实业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6 人，营业收入为 438.2109 万元，资产总额为 721.1633 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加盖 CA 电子公章）：上海洼达实业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08 月 05 日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备注：1. 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相关规定。